

第 2454 號公告

水污染管制 (排污設備) 規例 (第 358 章附屬法例)

第 26 條引用

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 (第 370 章)

部分工務計劃項目第 4272DS 號——

牛尾海污水收集系統第 2 階段工程

黃竹灣污水收集系統

(根據《水污染管制 (排污設備) 規例》第 26 條引用

《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》第 8(2) 條

規定所發的公告)

現公布環境保護署署長擬進行上述排污設備工程的計劃，工程施工區範圍載於圖則第 382770/WPCR/2.3/001 和 382770/WPCR/2.3/002 號 (下稱‘該等圖則’)，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等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排污設備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如該等圖則所示，位於施工區範圍，建造約 1 770 米的無壓力污水管道及相關的沙井；
- (ii) 如該等圖則所示，位於施工區範圍，建造約 930 米的雙管壓力污水管道及相關的附屬室；
- (iii) 如該等圖則所示，位於施工區範圍，建造一個污水泵房；以及
- (iv) 其他附屬工程包括臨時封閉行車道、行人路及空地，及將其恢復原貌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，供公眾免費查閱。各辦事處一般開放時間如下：

辦事處地址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
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 西貢政府合署 3 字樓 西貢地政處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中午 12 時 30 分 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新界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地下 西貢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
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 稅務大樓 33 樓 環境保護署稅務大樓辦事處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九龍九龍灣臨樂街 19 號 南豐商業中心 5 字樓 環境保護署環保法規管理科區域辦事處 (東)	

辦事處地址

香港金鐘道 66 號
金鐘道政府合署 19 字樓
土地註冊處

開放時間
(公眾假期除外)

星期一至星期五
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30 分
及
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

如對建議的排污設備工程有進一步查詢，可向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稅務大樓 44 字樓渠務署污水工程部辦事處或致電 2594 7453 查詢。

任何人士如欲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環境保護署署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形，最遲於 2013 年 7 月 2 日送達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稅務大樓 33 樓環境保護署稅務大樓辦事處。

2013 年 5 月 3 日

署理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廖為良